

证券代码：000856

证券简称：冀东装备

公告编号：2018-057

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.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.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的召开情况

1.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2日 下午2:0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22日（星期三）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（股票交易时间）。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21日（星期二）15:00至2018年8月22日（星期三）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召开地点：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（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林荫路233号）。

3.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.主持人：刘振彪先生（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半数以上董事现场推举，共同推举刘振彪先生主持本次临时股东大会）

6.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的出席情况

1.会议总体出席情况：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6人，代表股份数量80,697,921

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.5497%。

2.现场出席会议情况：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3人，代表股份80,686,721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.5448%。

3.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：

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3人，代表股份11,2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49%。

4.其他人员出席会议情况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；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(一)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。

(二) 表决结果

议案1: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议案1.1 补选于宝池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1.表决情况：同意80,686,82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62%。

其中：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8,40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.0821%。

2.表决结果：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通过。

议案1.2 补选蒋宝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1.表决情况：同意80,697,83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9%。

其中：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19,41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436%。

2.表决结果：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张征、王腾。

3. 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.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8月23日